

B 类

公开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陕发改办复〔2025〕100 号

签发人：王青峰

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23 号建议的答复函

屈战成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陕化集团建设首套尿素绿色工艺生产 MDI 示范项目的建议》（第 23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按照《陕西省工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技术改造行动方案（2024-2026 年）》（陕发改工业〔2024〕655 号）要求，我委梳理了省内工业重点领域企业装置能效清单，我省尿素、合成氨总产能分别为 196 万吨、176 万吨，优于能效标杆水平的产能占比分别为 73.4%、34.1%，其中陕西陕化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2 万吨尿素生产装置和 60 万吨合成氨生产装置均达到能效标杆水平，为我省工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工作作出了贡献。

根据 2024 年我委联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生态环境厅印

发的《关中地区产业结构调整实施方案》（陕发改工业〔2024〕2256号），关中地区严禁新增煤电、钢铁、焦化、水泥熟料、平板玻璃、电解铝、氧化铝、煤化工、尿素、磷铵、烧碱、聚氯乙烯、纯碱、黄磷、石油化工（仅限炼油、乙烯、乙二醇、对二甲苯、MDI）等行业产能，新建和扩建项目要严格实施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。

根据我委前期印发的《陕西省培育千亿级化工材料产业创新集群行动计划》（陕发改工业〔2024〕552号），陕化集团建设首套尿素绿色工艺生产MDI示范项目符合我省化工产业发展方向。我委将积极协助项目办理相关手续，并纳入省级重点“四个一批”项目管理，同时，积极为项目争取各类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。

感谢您对陕西化工产业发展的支持，希望您继续提出宝贵的建议！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5年6月16日

（联系人：马 腾 电 话：63913147）